臺中市地價及標準地價評議委員會111年第5次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:111年6月24日(星期五)下午4時

貳、地點:Webex 視訊會議

參、主席:黃主任委員國榮 紀錄:黃美珺

肆、出席委員:

黃副主任委員崇典、陳委員政顯、林委員金雄、張委員梅英、 朱委員南玉、江委員晨旭、張委員慧珍、林委員丙申、黎委員 淑婷、陳委員大田(許副總工程司獻鍾代)、黃委員文彬(林專門 委員憲谷代)、沈委員政安(丁科長書璿代)、吳委員存金

請假委員:

許委員志安、謝委員如蘭

列席單位、人員:詳簽到單。

伍、主席致詞:略。

陸、報告事項:略

柒、提案討論

● 第一案(提案單位:經濟部水利署第三河川局)

案由:「筏子溪東海橋至知高圳段環境整理工程」土地徵收補償市 價查估案,提請評議。

決議:

- (一)本案經查估單位簡報及說明,並經委員充分討論後,決議 照案通過。
- (二)本案徵收補償市價較協議價購價格低,建議需地機關重啟協議價購,以維土地所有權人權益。
- 第二案(提案單位:臺中市政府建設局)

案由:「南區文小 66 旁開闢工程(復興北路至大慶街二段)」土地徵 收補償市價查估案,提請評議。

決議:

- (一)本案經查估單位簡報及說明,並經委員充分討論後,決議 請查估單位依委員意見修正後通過。
- (二)本案徵收補償市價較協議價購價格低,建議需地機關重啟協議價購,以維土地所有權人權益。
- 第三案(提案單位:臺中市政府建設局)
- 案由:「南區福田一街打通工程(樹義路至福義路)」土地徵收補償 市價查估案,提請評議。

決議:

(一)本案經查估單位簡報及說明,並經委員充分討論後,決議 請查估單位依委員意見修正後通過。

- (二)本案徵收補償市價較協議價購價格低,建議需地機關重啟協議價購,以維土地所有權人權益。
- 第四案(提案單位:臺中市政府地政局重劃科)

案由:「臺中市西屯、南屯區辰億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前後地價評 估」案,提請評議。

決議:

本案經查估單位簡報及說明,並經委員充分討論後,決議請 查估單位依委員意見修正,並依修正後之重劃前後地價評議 圖表內容評議通過。

捌、臨時動議:無。

玖、散會:下午5時10分。